

## 徵才公告

### 【徵聘】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誠徵【計畫專任助理】一名

- ◆ 職缺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宜花區中心專任助理
- ◆ 名額：1 名。
- ◆ 聘用期間：依到職日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（延續型計畫）。
- ◆ 資格條件：
  1. 具獲教育部認可之大學（含）以上學歷。
  2. 足以證明勝任工作內容之實務工作經歷。
  3. 對原住民族教育議題、原住民族文化研究、原住民族教育實務工作或族語教學具有高度熱忱且有相關經驗。
  4. 態度積極認真，細心且善於溝通，配合度高，有責任感，具問題解決及獨立作業能力。
  5. 具原住民籍身分或熟悉族群文化事務應聘者優先考慮聘用。
  6. 具汽機車駕車或備有交通工具者尤佳。
- ◆ 工作內容：
  1. 接受中心派駐各輔導學校。
  2. 協助原住民族語言協作工作（觀議課、族語能力檢測等）。
  3. 協助辦理相關會議、研習、活動。
  4. 協辦一般行政事務及會計帳務處理。
  5. 其他交辦事項。
- ◆ 研究領域：原住民族研究、文化研究、原住民族教育、課程設計與發展及教學與教材製作等。
- ◆ 工作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。
- ◆ 薪資待遇：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標準，學士級第 1 年 32,470 元／月、碩士級第 1 年 37,135 元／月（年終工作獎金依當年實際工作月份支領，月薪需扣除勞、健保、勞退金等個人自付費用）。
- ◆ 應徵資料：
  1. 履歷（附個人照片）。
  2. 自傳（說明可勝任工作內容之實務工作經驗）。
  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。
  4. 學術著作：碩士論文摘要、已發表文章列表（請將之整理成一個檔案，無則免附）。
  5. 工作成果或作品範本。
  6.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文件（如文書處理、會計事務、網頁設計、繪圖製作、英文能力等證明）。
- ◆ 應徵方式：

1. 資料寄送：意者請於 110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前備齊相關資料寄至 cis-icdc@gms.ndhu.edu.tw，信件標題請註明「應徵 110 年宜花中心計畫專任助理—姓名」。
  2. 初審通過者，另行以電話通知視訊面試；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◆ 聯絡人/連絡方式：卑璫恩·希佑（Peydang Siyu），電話：03-8905137